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觀光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694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

聯絡人：蘇倚玉

聯絡電話：02-23491500#8259

傳真電話：02-27115554

電子信箱：i_yu0720@tbroc.gov.tw

10470

台北市民權東路2段9號9樓之1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觀光導遊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10509099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前10碼下載。網址<http://infoadmin.tbroc.gov.tw/>，網頁左方公文附件下載區，識別碼：IBBR8446

主旨：有關國立故宮博物院團體導覽解說服務管理要點，自即日起停止適用一案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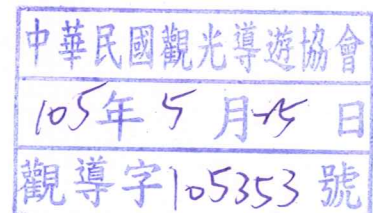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故宮博物院105年5月13日台博教字第1050005517號函(影附)辦理。
- 二、副本函送未設公會地區之旅行社。

正本：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各導遊工協會、未設公會地區之旅行社

副本：國立故宮博物院、本局業務組(一科)

局長 謝謂君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故宮博物院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士林區至善路2段221號

承辦人：張沛誼

電話：02-28812021 分機2776

傳真：02-28814138

電子信箱：janet@npm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觀光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台博教字第10500055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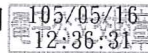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院104年11月4日台博教字第10400121451號函訂定之
「國立故宮博物院團體導覽解說服務管理要點」，自即
日起停止適用，請查照並協助轉知各大旅行社及導遊
工、協會。

正本：交通部觀光局

副本：本院各處室、英商安天視聽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



裝

訂

線

